

关于疫情期间博士招生考核材料若干问题的公告

11 月 30 日更新

各位考生：

近期全国疫情多发，北京市疫情呈现复杂态势，博士研究生报名材料的相关准备及邮寄可能遭遇一定阻力。11 月 25 日已发布首次公告，后续将酌情更新，请广大考生密切关注。

1、如因疫情管控，考生居住地或北京师范大学快递营业点任何一方原因无法寄/收快递者，可暂时以电子材料代替，请将全套材料的电子文件发送至我院招生邮箱。

具体要求：所有材料按照招生简章上的顺序，扫描为一个 PDF 文件，包含两份专家推荐信和成果奖励证书等支撑性材料。文件命名为：本人姓名+考生编号+报考导师姓名，发送至 yishuxueyuan@bnu.edu.cn

2、专家推荐信：凡发送电子材料者，专家推荐信应自行拆开，扫描正文及信封背面，应显示封口处专家签字。如因专家居住地疫情管控无法进行封口签名的，此项可免。请考生谨慎对待此环节，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，将严重影响后续考核。

3、快递签收：目前校园疫情多发，教职工禁止入校，留守学生已按学校建议离京返乡。校内快递点受人员管控影响，分拣速度缓慢。我院将委托值班楼管每日将顺丰及邮政 EMS 快件取回，妥善存放于艺术楼指定场所。

4、材料接收后，经复核会在报名系统上进行标记。请考生耐心等待，不必焦虑！必要事项可通过招生邮箱联系，有专人跟进并回复。

5、初审工作原定于 12 月下旬进行，届时如北京市疫情未见明显缓解，将对初审时间作出调整，请考生不必焦虑，密切关注公告更新。

艺术与传媒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30 日